

(9)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，供应商须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；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；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，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；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，应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（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）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汉滨区瀛湖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瀛湖镇乡村振兴示范村规划编制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瀛湖镇乡村振兴示范村规划编制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陕西意创怡景城市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8人，营业收入为2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意创怡景城市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1月01日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；

注：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附上述资格证明文件的，按无效投标处理。